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1-031

苏州银行 BANK OF SUZHOU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BANK OF SUZHOU CO.,LTD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

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 CMS 招商证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联席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LTD.
CICC 中金公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OCHOW SECURITIES CO.,LTD
安信证券 ESSENCE SECURITIES

二〇二一年五月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银行”、“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或“本行”）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依法履行诚信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责任。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及上市保荐机构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 2021 年 4 月 8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全文。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第二节 概览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苏行转债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27032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500,000 万元（5,000.00 万张）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500,000 万元（5,000.00 万张）
五、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21 年 5 月 12 日
七、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自 2021 年 4 月 12 日至 2027 年 4 月 11 日（如遇节假日，向后顺延）
八、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起止日期：自 2021 年 10 月 18 日起至 2027 年 4 月 11 日（如遇节假日，向后顺延）止
九、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本行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本行 A 股股票的可转换，本行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十一、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十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债券信用评级为 AAA。

第三节 绪言

本上市公告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788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公开发行了 5,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00,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将向本行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50.00（亿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 5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苏行转债”，债券代码“127032”。

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可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阅。

第四节 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ANK OF SUZHOU CO.,LTD
公司住所：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兰凤
注册资本：	333,333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4 年 12 月 24 日
股票简称及代码：	苏州银行，002966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李伟
邮政编码：	215028
电话号码：	0512-69868556
传真号码：	0512-69868409
电子信箱：	dongban@suzhoubank.com
公司网址：	www.suzhoubank.com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行拆借；代理现代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一）本行的设立
本行系经中国银监会办公厅于 2004 年 9 月 29 日下发的《关于筹建江苏吴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银监办发［2004］264 号）和中国银监会 2004 年 12 月 17 日下发的《关于江苏吴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监复［2004］211 号）同意，在原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清产核资的基础上，由 46 个企业法人和 3,449 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设立时的名称为江苏吴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5 万元，总股本 50,005 万股。本行开业的同时，原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及所辖农村信用合作社自行终止，其债权债务转为本行的债权债务。
2004 年 12 月 21 日，本行取得江苏银监局颁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G10313050H0004）。2004 年 12 月 24 日，本行取得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0002103210）。
本行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人，万股

股份性质	股东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法人股东	46	14,140.0	28.28%
社会自然人股东	2,221	26,388.1	52.77%
内部职工股东	1,228	9,476.9	18.95%
合计	3,495	50,005.0	100.00%

本行设立时，法人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名称	持股数	出资比例
1	苏州市留园实业有限公司	2,500,000	0.50%
2	苏州工业园区飘一服饰有限公司	1,000,000	0.20%
3	苏州工业园区建兴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0,000	0.20%
4	苏州工业园区协亨纺织有限公司	500,000	0.10%
5	苏州市永新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500,000	0.10%
6	苏州通安电器有限公司	500,000	0.10%
7	苏州市协盛毛衫有限公司	500,000	0.10%
8	苏州市雄狮纺织品有限公司	900,000	0.18%
9	苏州市宏伯印染有限公司	500,000	0.10%
10	江苏苏鑫装饰有限公司	6,500,000	1.30%
11	苏州市吴中区化工填料厂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0.20%
12	江苏龙桥集团公司	500,000	0.10%
13	苏州吴灯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500,000	0.10%
14	苏州市锦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00,000	0.10%
15	苏州市锦华金属公司	500,000	0.10%
16	苏州良士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0.10%
17	苏州市长信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00,000	0.10%
18	苏州市春菊电器有限公司	4,000,000	0.80%
19	苏州市木易船舶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	0.20%
20	江苏新安电器有限公司	500,000	0.10%
21	苏州市爱司凯厨业有限公司	500,000	0.10%
22	苏州瑞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00,000	0.10%
23	苏州市星河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500,000	0.10%
24	苏州市吴中硅钢有限公司	1,000,000	0.20%
25	苏州市飞强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	0.10%
26	苏州市林峰本业有限公司	500,000	0.10%
27	苏州市天华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	0.10%
28	苏州舒时纺织品有限公司	500,000	0.10%
29	苏州新世纪服装有限公司	500,000	0.10%
30	苏州万丽织造有限公司	500,000	0.10%
31	苏州市宏利来服饰有限公司	20,000,000	4.00%
32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工艺编织制品有限公司	500,000	0.10%
33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电线电器厂	500,000	0.10%
34	苏州市宏大彩印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500,000	0.10%
35	苏州林韵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	0.20%
36	苏州科赛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0.10%
37	苏州市众鑫纺织有限公司	500,000	0.10%
38	苏州天利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	0.20%
39	江苏澳华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0.20%
40	苏州市东吴铁塔有限公司	500,000	0.10%
41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500,000	0.10%
42	苏州市金山石雕艺术有限公司	500,000	0.10%
43	江苏吴中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	5.00%
44	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4.00%
45	苏州市三威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	4.00%
46	苏州工业园区海竞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4.00%
	合计	141,400,000	28.28%

（二）本行设立后名称的演变
经中国银监会于 2010 年 4 月 20 日下发的《中国银监会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一步深化改革的批复》（银监复［2010］164 号）以及中国银监会于 2010 年 9 月 19 日下发的《中国银监会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的批复》（银监复［2010］440 号）同意，本行更名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9 月 21 日，本行取得江苏银监局换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261H232050001）。2010 年 9 月 25 日，本行取得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00000039152）。
2011 年 3 月 17 日，中国银监会下发《中国银监会关于调整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管隶属关系的批复》（银监复［2011］82 号），本行的监管隶属关系由农村中小金融机构监管序列调整为中小商业银行监管序列。
（三）本行设立后的历次增资
1、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从 50,005 万元增加至 54,580.4805 万元）
根据本行 2005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三次董事会以及 2005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二次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以本行 2004 年度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1,976.41 万股。根据本行 2006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八次董事会以及 2006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三次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本行以 2005 年度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2,599.0705 万股。本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前后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资者名称	增资前注册资本		本次增资额	增资后注册资本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江苏吴中教育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市宏利来服饰有限公司等 46 个法人股东	14,140.00	28.28%	1,283.94	15,423.94	28.26%
龚炳根、姚金荣等 2,193 个社会自然人股东	26,388.10	52.77%	2,393.22	28,781.32	52.73%
徐锡伟、顾宁申等 1,228 个内部职工股东	9,476.90	18.95%	898.32	10,375.22	19.01%
合计	50,005.00	100.00%	4,575.48	54,580.48	100.00%

注：本行在 2004 年 11 月设立验资时的社会自然人股东人数统计为 2,221 人，本次验资的社会自然人股东人数统计为 2,193 人，差异原因为设立时部分自然人在多个分行均入股，汇总时人数重复统计。
2006 年 6 月 27 日，江苏银监局下发《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苏银监复［2006］192 号）对本次增资（注册资本从 50,005 万元增加至 54,580.4805 万元）予以核准。
2、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从 54,580.4805 万元增加至 60,038.4316 万元）
根据本行 2007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以及 2007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四次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本行以 2006 年度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5,457.9511 万股。本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前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资者名称	增资前注册资本		本次增资额	增资后注册资本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江苏吴中教育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市宏利来服饰有限公司等 46 个法人股东	15,423.94	28.26%	1,542.39	16,966.34	28.26%
龚炳根、姚金荣等 2,193 个社会自然人股东	28,781.32	52.73%	2,878.06	31,659.38	52.73%
徐锡伟、顾宁申等 1,228 个内部职工股东	10,375.22	19.01%	1,037.49	11,412.71	19.01%
合计	54,580.48	100.00%	5,457.95	60,038.43	100.00%

2007 年 6 月 11 日，江苏银监局下发《江苏银监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苏银监复［2007］194 号）对本次增资予以核准。
3、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从 60,038.4316 万元增加至 76,368.7203 万元）
根据本行 2008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十六次董事会以及 2008 年 1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五次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本行以 2007 年度未分配利润向股东转增股份 16,330.2887 万股。其中，1,199.9842 万股用于奖励 79 名高级管理人员。本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前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资者名称	增资前注册资本		本次增资额		增资后注册资本	
	金额	比例	转增资本	股权激励	金额	比例
法人股东	16,966.34	28.26%	4,275.75	–	21,242.08	27.82%
江苏吴中教育投资公司、苏州市宏利来服饰有限公司等 46 个法人股东	16,966.34	28.26%	4,275.75	–	21,242.08	27.82%
社会自然人股东	33,096.42	55.13%	8,340.60	23.60	41,460.62	54.29%
其中：龚炳根、姚金荣等 2,193 个原社会自然人股东	31,659.38	52.73%	7,978.46	–	39,637.85	51.90%
马利民、陈根发等 262 个由内部职工股东转为社会自然人且无股权激励的股东	1,334.76	2.22%	336.37	–	1,671.12	2.19%
袁建萍、金玉根等 3 个由内部职工股东转为社会自然人且有股权激励的股东	102.28	0.17%	25.77	23.60	151.65	0.20%
内部职工股东	9,975.68	16.62%	2,513.96	1,176.38	13,666.01	17.89%
其中：盛水珍、葛金根等 889 个无股权激励的原内部职工股东	7,928.20	13.21%	1,997.97	–	9,926.17	13.00%
黄荣森、钱惠龙等 74 个有股权激励的原内部职工股东	2,047.48	3.41%	515.99	1,162.03	3,725.49	4.88%
华水龙、杨莹 2 个新增有股权激励的内部职工股东	–	–	–	14.35	14.35	0.02%
合计	60,038.43	100%	15,130.30	1,199.98	76,368.72	100%

2008 年 3 月 27 日，江苏银监局下发《江苏银监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和修改章程的批复》（苏银监复［2008］132 号）对本次增资予以核准。
4、第四次增资（注册资本从 76,368.7203 万元增加至 84,853.7203 万元）
2008 年 8 月 28 日，苏州市国资委下发《关于投资东吴农商行的批复》（苏国资改［2008］19 号），同意国发集团定向认购本行 8,485 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10%。
根据本行 2008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以及 2008 年 9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一届股东大会临时会议相关决议，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本行向国发集团募集 8,485 万股股份，募股价格为 3.13 元/股。根据 2008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二十次董事会以及 2008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 2008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正向苏州国发集团定向募集价格的议案》，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为价格修正适用当时市场情况，同意将原定价格 3.13 元/股修正为 2.675 元/股。
2008 年 12 月 26 日，苏州银监分局下发《苏州银监分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苏州银监复［2008］376 号），同意本行的本次增资扩股方案。
2009 年 1 月 16 日，本行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增资。本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前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资者名称	增资前注册资本		本次增资额	增资后注册资本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法人股东	21,242.08	27.82%	8,485.00	29,727.08	35.03%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8,485.00	8,485.00	10.00%
江苏吴中教育投资公司、苏州市宏利来服饰有限公司等 46 个原法人股东	21,242.08	27.82%	–	21,242.08	25.03%
社会自然人股东	41,460.62	54.29%	–	41,460.62	48.86%
内部职工股东	13,666.01	17.89%	–	13,666.01	16.11%
合计	76,368.72	100.00%	8,485.00	84,853.72	100.00%

2009 年 3 月 3 日，苏州银监分局下发《苏州银监分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和修改章程的批复》（苏州银监复［2009］53 号）对本次增资予以核准。
5、第五次增资（注册资本从 84,853.7203 万元增加至 93,338.9106 万元）
根据本行 2009 年 7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第三次董事会以及 2009 年 9 月 23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本行以总股本的 10%向全体股东配股，价格为 2.68 元/股。2009 年 9 月 30 日，苏州银监分局下发《苏州银监分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苏州银监复［2009］270 号），同意本行的本次增资扩股方案。2009 年 11 月 30 日，本行召开 200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增资。本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前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资者名称	增资前注册资本		本次增资额	增资后注册资本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吴中教育投资公司等 49 个法人股东	29,423.41	34.68%	2,948.96	32,372.37	34.68%
金玉根、姚金荣等 2564 个社会自然人股东	43,248.97	50.97%	4,320.26	47,569.23	50.96%
盛水珍、包晓煜等 906 个内部职工股股东	12,181.34	14.36%	1,215.97	13,397.31	14.35%
合计	84,853.72	100.00%	8,485.19	93,338.91	100.00%

2009 年 12 月 23 日，苏州银监分局下发《苏州银监分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和修改章程的批复》（苏州银监复［2009］342 号）对本次增资予以核准。
6、第六次增资（注册资本从 93,338.9106 万元增加至 102,672.6266 万元）
根据本行 2010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第五次董事会以及 2010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10 年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本行以 2009 年度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9,333.716 万股。本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前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资者名称	增资前注册资本		本次增资额	增资后注册资本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吴中教育投资公司等 49 个法人股东	32,372.37	34.68%	3,237.23	35,609.60	34.68%
金玉根、姚金荣等 2564 个社会自然人股东	47,569.23	50.96%	4,756.80	52,326.02	50.96%
盛水珍、包晓煜等 906 个内部职工股股东	13,397.31	14.35%	1,339.69	14,737.00	14.35%
合计	93,338.91	100.00%	9,333.72	102,672.63	100.00%

2010 年 4 月 13 日，苏州银监分局下发《苏州银监分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苏州银监复［2010］89 号）对本次增资予以核准。
7、第七次增资（注册资本从 102,672.6266 万元增加至 300,000 万元）
2010 年 7 月 22 日，苏州市国资委下发《关于苏州市属国有企业拟入股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的函》（苏国资产［2010］52 号），同意国发集团、苏州城投、创元投资、苏州投业广告 4 家国有企业参与本行的本次增资扩股工作，共认购本行 37,733.15 万股股份，占本行增资后总股本的 16%。
根据本行 2010 年 7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第七次董事会以及 2010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本行定向募集法人股份 197,327.3734 万股，募股价格为 5.2 元/股。该次增资的价格系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18 日出具的《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审计报告》（德师报［审］字［10］第 S0057 号）中经审计的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 2.38 元为依据，参照当时国内部分商业银行定向增发的溢价比率 2.2 倍而确定。
2010 年 7 月 28 日，江苏银监局下发《江苏银监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苏银监复［2010］401 号），同意本行的本次增资扩股方案。本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前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资者名称	增资前注册资本		转股	本次增资额	增资后注册资本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法人股东	35,609.60	34.68%	–	197,327.37	232,936.98	77.65%
社会自然人股东	52,326.02	50.96%	314.89	–	52,640.91	17.55%
内部职工股东	14,737.00	14.35%	−314.89	–	14,422.11	4.81%
合计	102,672.63	100.00%	–	197,327.37	300,000.00	100.00%

2010 年 8 月 31 日，江苏银监局下发《江苏银监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以及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和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股东资格的批复》（苏银监复［2010］479 号）对本次增资予以核准。
8、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注册资本从 300,000 万元增加至 333,333.3334 万元）
2019 年 5 月 17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05 号），核准本行公开发行不超过 333,333,334 股新股。本行于 2019 年 7 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 333,333,334 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 7.86 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9］442 号）同意，本行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于 2019 年 8 月 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苏州银行”，股票代码“002966”。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19）验字第 61015205_B01 号），审验了本行截至 2019 年 7 月 24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经审验，截至 2019 年 7 月 24 日，本行已收到本次公开发行募集中境内募集股东以货币资金缴纳的股本人民币 333,333,334.00 元，新增注册资本和股本人民币 333,333,334.00 元。
本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333,333.3334 万元。2020 年 3 月 20 日，江苏银保监局下发《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苏州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苏银保监复［2020］96 号）对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予以核准。
三、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本行所属行业为金融业，主要经营经批准的商业银行业务。
根据本行持有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000768299855B 的《营业执照》，本行的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行拆借；代理现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推进事业部变革，凸显差异竞争优势
本行坚持“以小为美、以民唯美”的战略理念，不单纯追求规模大行，而是保持战略定力，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始终在选定领域内专注专业经营，有品质、有特色地发展。2015 年 7 月，通过对未来行业发展趋势、自身发展目标及资源禀赋的充分研判，本行在全国率先启动全面积“事业部”组织架构变革，形成以公司银行、零售银行、金融市场、数字银行四大专业化经营的事业总部。事业部变革的出发点以客户为中心，通过专业化经营，让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提升客户满意度。事业部变革使本行在管理架构和专业经营上与国际先进银行主流管理模式接轨，走在全国城商行的前列，在金融服务上更贴近市民百姓和实体经济，经营管理、服务效率、管理水平得到大幅度提升，为本行开启源源不断的创新动力、保持差异化竞争优势提供了“创新引擎”和体制保障。
2、突出科技赋能，推进平台特色模式
一是平台输出成果凸显。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登上央视新闻，“信保贷”、“征信贷”均列全市各银行首位。成为江苏省第三代社会保障卡发卡银行，完成苏工惠 APP 建设，开发“健康园区”智慧医疗服务云平台、“健康苏州掌上行”三期。“苏食惠”平台在昆山、张家港推广应用落地。推进常熟服装城、明智达故产管理、农村集体资金管理等项目。二是强化科技基础建设。完善云计算平台和大数据平台两大基础平台，实现技术能力和数据处理能力的升华；打造“苏行大脑”，集人工智能和生物感知为一体，实现智慧金融，赋能银行数字化转型；强化了银行核心能力建设，在基于云计算、大数据、生物识别、AI 等基础技术平台的基础上，持续深化开放协同、金融科技输出，安全运营等核心能力，进一步提升科技生产力转化效率，夯实金融科技体系的基础保障。三是推进数字化风控。基于不同业务场景，实现互联网金融业务、小微业务、信用卡等自动化审批。完成反欺诈系统、催收管理系统建设。初步实现大数据智能预警控险和信息比对验证。四是设立大数据管理部，摸底数据资产，启动数据对标。
3、狠抓资产质量，加强全面风险管理
全行资产质量持续优化，风险抵补能力不断加强。一是完善考核机制。将预期损失和拨备消耗纳入考核利润计算，全行风险管理意识明显提升。二是强化政策落地实施。全行不断完善管控流程，加强顶层制度体系建设。同时，根据本行风险偏好，制定了差异化信用风险和市场风险等限额指标，强化限额管控。三是强化内控管理向业务全流程穿透。构建全覆盖风险合规治理体系，整合风险、合规、审计条线，形成全面风险防控合力。完善创新管理流程，建立创新产品停复牌机制。
4、增强整体竞争力，提升金融服务能力
通过推进综合化经营形成综合化的业务平台，为本行机构客户和个人客户提供以商业银行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为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持续做好传统商业银行业务同时，其他金融服务中选取部分重点发展，合理配置人、财、物等资源，有力推动传统商业银行业务与非银行金融业务之间的良性互动。一是设立苏州金融租赁公司做强银租联动，填补了苏州金融租赁行业的空白，为地方金融再添生力军，增强了地方金融竞争力，租赁业务与信贷业务优势互补，更好地服务区域经济发展。二是开设新加坡代表处加强境外客户开发。2019 年 7 月，本行新加坡代表处成功挂牌成立。苏州银行新加坡代表处的成立将为苏州企业“走出去”提供更加完善的金融服务支持，为中新经济金融交流架构桥梁，实现境内外客户的双向开发。随着监管当局对监管改革的持续深入，本行将根据监管情况，成长能力、盈利能力、风控能力、牌照可获得性、战略匹配程度等因素积极提升综合化经营发展能力。
5、推动数字转型，加快经营模式创新
坚持科技引领，把科技元素注入业务全流程、全领域，努力打造用户体验极致、线上线下协同、运营管理高效、风险控制智能的数字化银行。以手机银行为重要载体，推动全行零售业务数字化转型。整合客户在本行的交易数据，不断完善公司客户智能预警体系，提高风险管理水平。搭建城巩智控系统，开展互联网贷款业务。依托大数据及人工智能技术搭建反欺诈平台。完成分布式架构私有云平台、大数据平台及人工智能平台基础建设以支持业务创新。
6、提升人力资源专业化，强化人才赋能价值创造
以实绩为导向，提升人力资源各项工作专业化水平，强化人才赋能价值创造。全面推进干部交流轮岗和能上能下的管理理念，激发员工队伍活力，高质量推动人才管理专业化水平。着手从多渠道推进人才引进工作，全方位推进“双百”人才储备计划、多形式组织开展行内青年成长计划等，加大优秀人才聚集力度，多平台促进人才发展。注重培训层级化设计，加强线上线下相结合、横向纵向相联合，传统与创新相融合的全员培训体系，提升员工岗位履职能力，搭建员好成长通道。优化绩效考核办法，加强薪酬预算分析和定薪管理，提升全行考核薪酬管理规范化、专业化水平，完善并推进全行专业序列建设及管理工作，为员工成长构建更多渠道与平台。
四、发行人股权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东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股份数量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08,580,419	51.26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668,000,000	20.04
3、其他内资持股	1,040,580,419	31.2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887,877,357	26.6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2,703,062	4.58
4、外资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持股	1,624,752,915	48.74
1、人民币普通股	1,624,752,915	48.7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普通股股份总数	3,333,333,334	100.00

（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3,333,333,334 股，其中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列示：
单位：股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300,000,000	9.00%	300,000,000	–
2	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195,000,000	5.85%	195,000,000	–
3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180,000,000	5.40%	180,000,000	–
4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133,000,000	3.99%	133,000,000	133,000,000
5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111,152,660	3.33%	111,152,660	–
6	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90,000,000	2.70%	90,000,000	44,000,000
7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股	74,000,000	2.22%	74,000,000	–
8	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64,000,000	1.92%	64,000,000	–
9	苏州海竞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54,812,341	1.64%	54,812,341	54,812,341
10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50,000,000	1.50%	50,000,000	50,000,000
10	苏州新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50,000,000	1.50%	50,000,000	–
	合计		1,301,965,001	39.06%	1,301,965,001	281,812,341

第五节 发行与承销

一、本次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500,000 万元（5,000 万张）
2、向原股东发行的数量和配售比例：向原股东优先配售 17,335,376 张，即 1,733,537,6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34.67%。
3、发行价格：100 元/张
4、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面值：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
5、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00,000 万元
6、发行方式：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1 年 4 月 9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50.00（亿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7、配售比例：原股东优先配售 17,335,376 张，即 1,733,537,6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34.67%；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 31,686,609 张，即 3,168,660,9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63.37%；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978,015 张，包销金额为 97,801,500 元，包销比例为 1.96%。
8、前十名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及其持有量

|